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連結最強實力 編織璀璨前景

二零零三/零四年度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1
簡明綜合損益表	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5
簡明賬目附註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9
其他資料	2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侯東迎(主席)
水明華
陳偉倫

非執行董事

楊 軍(副主席)
李軼聖
容永成 *
何鍾泰 *
胡鉄君(李軼聖之替代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楊詩雅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灣常悅道9號
企業廣場第二、三座20樓

網址

<http://www.chinamotion.com>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新加坡股份過戶代理

Barbinder & Co Pte Ltd
8 Cross Street
#11-00 PWC Building
Singapore 048424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華比富通銀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33樓

股份代號

0989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386,496	353,658
銷售及服務成本		(276,874)	(239,459)
毛利		109,622	114,199
其他收益		7,130	20,165
分銷支出		(16,218)	(3,682)
行政支出		(114,085)	(115,412)
經營(虧損)/溢利	3	(13,551)	15,270
財務成本		(2,256)	(2,771)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9	(4,421)	853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228)	13,352
稅項	4	(6,369)	(6,120)
除稅後(虧損)/溢利		(26,597)	7,232
少數股東權益		(781)	(2,093)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27,378)	5,139
股息	5	—	—
每股(虧損)/盈利	6		
— 基本		(5.21)港仙	0.98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商譽	7	595	1,246
固定資產	8	289,318	291,78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	155,277	29,18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b)	467,185	612,989
流動資產			
存貨		7,371	6,091
應收及預付款項	10, 20(c)	233,816	174,146
有價證券		659	297
已抵押銀行存款		7,680	7,220
銀行及現金結餘	11	68,297	78,793
		<u>317,823</u>	<u>266,54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22,701	253,953
應付稅項		6,499	7,940
借貸	13	50,026	54,703
		<u>379,226</u>	<u>316,596</u>
流動負債淨額		<u>(61,403)</u>	<u>(50,04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50,972</u>	<u>885,154</u>
資金來源：			
股本	16	394,107	394,107
不可分派資本儲備		531,894	531,894
累計虧損		(198,163)	(170,785)
股東資金		<u>727,838</u>	<u>755,216</u>
少數股東權益		<u>50,724</u>	<u>46,560</u>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3	70,674	80,716
應付貿易賬款	15	1,390	2,316
遞延稅項		346	346
		<u>72,410</u>	<u>83,378</u>
		<u>850,972</u>	<u>885,154</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6)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不可分派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394,107	531,894	(170,785)	755,216
期內虧損	—	—	(27,378)	(27,378)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394,107	531,894	(198,163)	727,838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394,107	530,951	(180,067)	744,991
期內溢利	—	—	5,139	5,139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394,107	530,951	(174,928)	750,13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7,939	(10,806)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3,257)	(4,056)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5,178)	11,1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10,496)	(3,697)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793	111,804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297	108,1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68,297	117,544
銀行透支	—	(9,437)
	68,297	108,107

簡明賬目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綜合簡明賬目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本簡明賬目須與二零零三年全年賬目一併閱讀。

除本集團因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所得稅」而作出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本簡明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賬目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變動及採納該等經修訂政策之影響如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按資產或負債之稅務基礎與其在報表內之賬面值兩者間產生之暫時差異作全面撥備。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乃在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扣減暫時差異之情況下作出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以往年度，遞延稅項乃就稅務而計算之溢利與賬目內列賬之溢利之時間差異，根據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支付或可收回之負債及資產而按現行稅率計算。

採納此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國際通信服務、移動通信服務、技術顧問服務、電信設備之維修及保養服務及集群無線電服務。本集團亦從事分銷及零售電信設備及買賣電信設備及產品之業務。

期內，本集團按業務及營業地區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a) 主要報告形式－按業務分類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集團 千港元
	網絡通信	移動電話 相關服務	分銷及 連鎖銷售	其他業務	已終止 業務	未能分配 項目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48,582	82,334	55,580	—	—	—	386,496
分類溢利/(虧損)	(9,719)	17,904	(523)	—	—	(23,990)	(16,328)
淨財務收入							521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4,421)
除稅前虧損							(20,228)
稅項							(6,369)
除稅後虧損							(26,597)
少數股東權益							(781)
股東應佔虧損							(27,378)

2 分類資料(續)

(a) 主要報告形式－按業務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集團 千港元
	網絡通信	移動電話 相關服務	分銷及 連鎖銷售	其他業務	已終止 業務	未能分配 項目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09,926	49,820	73,183	56	20,673	—	353,658
分類溢利/(虧損)	10,295	17,246	(4,195)	114	28,890	(37,527)	14,823
淨財務成本							(2,324)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853
除稅前溢利							13,352
稅項							(6,120)
除稅後溢利							7,232
少數股東權益							(2,093)
股東應佔溢利							5,139

(b) 次要報告形式－按營業地區分類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分類溢利/(虧損)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46,465	61,226	25,081	29,319
香港	218,345	227,670	(15,964)	22,411
加拿大及美國	81,347	64,762	(2,174)	620
其他地區	40,339	—	719	—
	386,496	353,658	7,662	52,350
未能分配項目	—	—	(23,990)	(37,527)
	386,496	353,658	(16,328)	14,823

3 經營(虧損)/溢利

經營(虧損)/溢利於計入及扣除以下各項後列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計入：		
滯銷存貨撥備之撥回	204	—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	5
出售業務之溢利	—	15,902
	<u> </u>	<u> </u>
扣除：		
折舊(附註8)	19,170	14,603
商譽攤銷(附註7及9)	651	4,527
出售存貨成本	46,319	50,239
土地及樓宇及租賃線路之經營租賃費用	45,273	79,51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9,352	60,923
呆賬撥備	4,075	749
滯銷存貨撥備	—	1,108
	<u> </u>	<u> </u>

4 稅項

鑒於期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二年：無)。中國稅項指於中國經營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按15%至33%不等之適用稅率應付之所得稅。海外稅項已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作出撥備。

由於未能確定資產可變現，因此並無確認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有關可供結轉之稅務虧損及其他有關加速折舊免稅額之時差之遞延稅項資產總額118,64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94,535,000港元)。

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之稅項金額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中國稅項		
— 本年度	5,251	4,778
— 過往年度多提之撥備	—	(1,969)
海外稅項		
— 本年度	1,053	3,311
	6,304	6,120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	65	—
	6,369	6,120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6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集團之股東應佔虧損27,37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溢利5,139,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25,475,573(二零零二年：525,475,573)股計算。

由於將可能發行之普通股兌換為普通股將對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造成反攤薄效應，故未有呈列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7 商譽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246
攤銷費用(附註3)	<u>(651)</u>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595</u>

8 固定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291,784
添置	16,916
出售	(212)
折舊(附註3)	<u>(19,170)</u>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289,318</u>

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所佔資產淨值	<u>7,505</u>	<u>4,184</u>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附註17)	124,853	—
期內攤銷	<u>(2,081)</u>	<u>—</u>
未經攤銷之商譽	<u>122,772</u>	<u>—</u>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u>25,000</u>	<u>25,000</u>
總計	<u>155,277</u>	<u>29,184</u>

商譽攤銷之費用已包括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內。

10 應收及預付款項

應收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而該等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0-30日	50,872	33,139
31-60日	25,728	22,318
61-90日	12,920	18,266
超過90日	89,618	59,626
總計	179,138	133,349

本集團已有既定之信貸政策，一般信貸期為30至60日。

11 銀行及現金結餘

在本集團銀行及現金結餘中包括一筆為數22,59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1,481,000港元)之款項，該筆款項以人民幣為單位，存放於中國境內銀行。人民幣乃不可自由兌換之貨幣。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款，而該等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0-30日	44,197	54,844
31-60日	23,818	31,688
61-90日	20,040	10,853
超過90日	122,300	58,854
總計	210,355	156,239

13 借貸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46,275	50,132
融資租賃承擔(附註 14)	3,751	4,571
	<u>50,026</u>	<u>54,703</u>
非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68,199	76,629
融資租賃承擔(附註 14)	2,475	4,087
	<u>70,674</u>	<u>80,716</u>
總計	<u>120,700</u>	<u>135,419</u>

借貸之變動分析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135,419
償還	<u>(14,719)</u>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u>120,700</u>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於以下期間償還：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46,275	50,132
第二年內	13,544	15,491
第三至第五年內	23,707	27,048
第五年後	30,948	34,090
	<u>114,474</u>	<u>126,761</u>

14 融資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融資租賃負債於以下期間償還：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4,009	4,791
第二年內	2,771	3,338
第三至第五年內	—	834
	6,780	8,963
融資租賃之未來融資費用	(554)	(305)
融資租賃負債之現值	6,226	8,658

融資租賃負債之現值如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3,751	4,571
第二年內	2,475	3,260
第三至第五年內	—	827
	2,475	4,087
	6,226	8,658

15 應付貿易賬款－非流動

該款項為免息，由一家銀行擔保，及毋須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償還。

16 股本

	每股面值0.75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1,040,000,000	78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525,475,573	394,107

17 收購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五日，本集團完成受讓深圳市潤迅網絡通信服務有限公司（「深圳網通」）25%股權。深圳網通於中國提供長途電話代理服務。總轉讓價格為128,973,000港元，分別以現金2,085,000港元，及轉讓以前年度所支付之資本開支資金80,159,000港元及押金46,729,000港元方式支付。於受讓日，深圳網通可辨認的淨資產之公平價值約為5,687,000港元。所產生之商譽約124,853,000港元按直線法攤銷10年。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除商譽攤銷外，本集團應佔該收購業務之虧損約為367,000港元。

因收購而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固定資產	15,448
現金	10,504
其他資產減負債	(3,204)
淨資產之公平價值	22,748
所佔淨資產之公平價值之25%	5,687
收購淨費用	(1,567)
商譽(附註9)	124,853
總轉讓價格	128,973

18 或然負債

本集團並無於賬目中作出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附屬公司未能履行合約責任向 第三方作出之擔保	39,041	33,874

19 經營租賃之承擔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如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包括發射機站：		
一年內	16,527	14,571
第二至第五年內	14,432	12,739
第五年後	—	321
	30,959	27,631
租賃線路：		
一年內	4,354	18,104
第二至第五年內	450	1,207
	4,804	19,311

20 關連人士交易

- (a) 除於本簡明賬目之其他附註披露外，於本期間，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及包括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之重大交易乃於日常業務中按由有關人士之間安排之條款進行，詳情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收入／(支出)		
潤迅電話商務(香港)有限公司(由一名董事擁有之公司)		
熱線服務費用	(523)	—
傳呼中心服務費用	(331)	—
與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重大交易		
潤迅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深圳潤迅」)		
電話中心服務費用	(2,823)	—
利息收入	1,872	—
深圳市潤迅通信聯合有限公司(「深圳通聯」)		
銷售電信設備	2,830	2,526
深圳市潤迅移動通信服務有限公司(「深圳移動」)		
(於深圳網通分立後成立)		
提供技術顧問及保養服務	42,535	46,515
深圳網通		
VOIP服務費收入	1,409	1,142
萬寶電訊投資有限公司(一家聯營公司)		
利息收入	421	—

- (b)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包括一筆與深圳潤迅及／或其附屬公司(統稱「深圳潤迅集團」)有關總額為462,422,000港元之款項，其中包括深圳潤迅集團應歸還之一筆電信項目委託投資款207,546,000港元及為數254,876,000港元之應收深圳潤迅集團非流動貿易賬款。

20 關連人士交易 (續)

- (c) 應收及預付款項中包括一筆應收深圳潤迅集團16,244,000港元之款項。

- (d) 繼而，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九日，本公司與深圳潤迅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對深圳潤迅集團償還欠款之期限作出新安排。根據該協議，總額373,422,000港元將於五年內償還，其年息率為2.25厘。此項交易之詳情已載於二零零三年全年賬目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業務回顧

儘管電信業務營運環境惡劣及非典型肺炎的爆發，集團於上半年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9%至386,500,000港元；然而由於競爭因素導致國際長途電話業務價格急劇下調，收入和利潤均未能配合通話量的快速增長；加上虛擬網絡通信(MVNO)業務在開展初期出現虧損的原因，令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錄得虧損27,400,000港元。

網絡通信

於回顧期內，網絡通信業務錄得營業額達248,6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之升幅為18%。國際長途電話通話量繼續保持迅猛增長，錄得十億分鐘。每月平均通話量比去年同期增長69%。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初取得香港本地固網牌照，以「ChinaOne」品牌進入本地固網電話市場，並在同年五月開展國際長途電話零售業務。由於市場的激烈競爭，導致國際長途電話業務價格下調，營業額因而未能配合通話量增長，加上零售業務仍處於開展階段，故集團之網絡通信業務錄得經營虧損9,700,000港元。

惟集團正積極採取措施降低營運成本及調整市場策略，並與服務供應商磋商結算價格和線路租金。針對「自由行」旅客的大量增加，本集團與國內主要電信營運商聯合推出了多種能夠同時在內地和本港使用的聯名國際長途電話卡，此舉對於本集團的國際長途電話零售業務將有極大的推進作用。

移動電話相關服務

於回顧期內，集團移動電話相關服務錄得營業額82,3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65%；錄得經營溢利17,9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4%。

集團之MVNO業務以「CM Mobile」品牌推出多種適應潮流之產品，其中包括針對跨境商旅人士的「1卡3號」流動電話服務（中、港、新加坡），將「1卡2號」業務由廣東擴展到上海及推出迎合中國大陸旅客需要的流動電話儲值卡。此業務於回顧期內取得營業額39,800,000港元，比去年全年收入（共八個月）增長93%。惟市場競爭劇烈，故MVNO業務錄得經營虧損16,300,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廣東省之移動電話相關服務業績表現平穩，錄得營業額42,500,000港元，經營溢利達34,200,000港元，比去年增長21%。

分銷及連鎖銷售

潤迅概念為香港最大的電信產品及服務分銷連鎖企業之一，是把集團產品、服務和消費理念傳達至消費者的渠道。由於非典型肺炎及其他市場因素，此零售業務錄得營業額55,600,000港元，比去年下降24%；錄得經營虧損500,000港元。

長途電話代理業務

受讓深圳網通25%股權的第一階段已按協議期限完成。此公司於中國經營長途電話代理業務。此階段之總轉讓價格為129,000,000港元，所產生之有關商譽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項目中。

展望

本集團預計下半年國際長途電話通話量可繼續保持迅速增長，若電信政策穩定，集團全年收入將得以改善。而本地固網業務將為集團之國際長途電話批發業務帶來協同效應。隨著優質客戶之增加，MVNO業務的營業額將會持續增長。在無不能預見之情況下，集團預計下半年虧損將會收窄。

財務狀況

本集團一直採取嚴謹穩健的財政策略，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76,000,000港元。銀行借貸總額約為120,700,000港元，按股東資金百份比計算之資產負債比率保持於良好水平的17%，與上年度相若。

於期內，本集團營運資金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融資總額。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約為75,700,000港元，當中已動用約42,800,000港元。本集團於該結算日的銀行及現金結餘連同未動用的銀行融資額，預計將足夠償還債務及支付其營運開支。

外匯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若干客戶應付支出及客戶應收賬款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故本集團須承擔人民幣及美元的波動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共聘請532名全職僱員。於期內本集團支付僱員總支出（包括董事酬金）為59,400,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一直與現行市場慣例相若，並根據僱員之表現及經驗釐定彼等薪酬。

除薪酬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其他附帶福利，包括培訓津貼、公積金及醫療保險。本集團亦已向本公司若干董事及本集團若干僱員授出購股權。

其他披露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其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第40段規定須作出披露之資料，皆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內所披露之資料無重大不同，或視作對本集團業務無重大影響，故於本報告內未作進一步披露。

其他資料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仕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董事名稱	所持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權益總數	
侯東迎	—	—	270,247,500	270,247,500	51.43%
			(附註)		
水明華	250,000	—	—	250,000	0.05%
陳偉倫	267,000	—	—	267,000	0.05%
胡鈇君	292,000	—	—	292,000	0.06%

附註：270,247,500股股份乃由Goldtop Holdings Limited（「Goldtop」）實益擁有。侯東迎先生及其妻子丁一粟女士均為Goldtop之董事，彼等分別持有該公司30,000股及20,000股普通股股份，分別佔Goldtop全部已發行股本60%及40%。因此，侯東迎先生因彼及妻子分別持有Goldtop之60%及40%直接權益而被視為擁有Goldtop所持有之270,247,500股股份之權益。

上述所披露之所有權益皆為好倉。

(b) 於本公司之購股權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本公司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各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連同彼等購股權於期內之變動，詳情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間	歸屬期間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三年 四月一日	期內失效	於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董事：							
侯東迎	20/03/2001	0.75	20/03/2002－ 19/03/2011	20/03/2002－ 20/03/2004	2,000,000	－	2,000,000
水明華	25/02/2000	3.19	25/02/2001－ 17/03/2008	不適用	378,499	－	378,499
	17/10/2000	1.22	17/10/2001－ 17/03/2008	不適用	432,570	－	432,570
	20/03/2001	0.75	20/03/2002－ 19/03/2011	20/03/2002－ 20/03/2004	2,000,000	－	2,000,000
							2,811,069
陳偉倫	25/02/2000	3.19	25/02/2001－ 17/03/2008	不適用	378,499	－	378,499
	17/10/2000	1.22	17/10/2001－ 17/03/2008	不適用	432,570	－	432,570
	20/03/2001	0.75	20/03/2002－ 19/03/2011	20/03/2002－ 20/03/2004	2,000,000	－	2,000,000
							2,811,069
楊軍	29/06/1998	0.751	29/06/1999－ 17/03/2008	不適用	257,483	－	257,483
	25/02/2000	3.19	25/02/2001－ 17/03/2008	不適用	252,333	－	252,333
	17/10/2000	1.22	17/10/2001－ 17/03/2008	不適用	288,380	－	288,380
	20/03/2001	0.75	20/03/2002－ 19/03/2011	20/03/2002－ 20/03/2004	2,000,000	－	2,000,000
							2,798,196
胡鉄君	19/08/1999	2.00	19/08/2000－ 17/03/2008	不適用	252,333	－	252,333
	17/10/2000	1.22	17/10/2001－ 17/03/2008	不適用	288,380	－	288,380
	20/03/2001	0.75	20/03/02－ 19/03/2011	20/03/2002－ 20/03/2004	2,000,000	－	2,000,000
							2,540,713
僱員：							
	29/06/1998	0.751	29/06/1999－ 17/03/2008	不適用	144,189	－	144,189
	19/08/1999	2.00	19/08/2000－ 17/03/2008	不適用	1,019,628	－	1,019,628
	25/02/2000	3.19	25/02/2001－ 17/03/2008	不適用	82,394	－	82,394
	17/10/2000	1.22	17/10/2001－ 17/03/2008	不適用	1,874,470	(144,190)	1,730,280
	20/03/2001	0.75	20/03/2002－ 19/03/2011	20/03/2002－ 20/03/2004	12,850,000	(1,200,000)	11,650,000
	28/01/2002	0.75	28/01/2003－ 27/01/2012	28/01/2003－ 28/01/2005	500,000	(100,000)	400,000
							15,026,491
					29,431,728	(1,444,190)	27,987,538

(b) 於本公司之購股權權益 (續)

上述所披露之所有權益皆為好倉。

於期間，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或註銷購股權。

上述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三月十八日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而授出。據此，本公司董事根據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可酌情邀請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行使權利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其後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終止，惟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仍然有效並受該計劃條款約束。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根據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可酌情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供應商、銷售代理、客戶、合營夥伴、會計師、法律顧問、業務發展及技術顧問、主要股東。本公司自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仕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下列股東(除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附註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Goldtop	1, 3	270,247,500	51.43%
丁一粟	2, 3	270,247,500	51.43%

附註：

- (1) Goldtop為一間由本公司董事侯東迎先生及其妻子丁一粟女士分別實益擁有60%及40%權益之公司。
- (2) 由於丁一粟女士及其丈夫侯東迎先生分別直接持有Goldtop的40%及60%之權益，故丁女士被視為擁有Goldtop所持之270,247,500股股份之權益。
- (3) 上述所披露之權益與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內所披露之侯東迎先生之公司權益相同。

上述所披露之所有權益皆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進行討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根據上市規則第19項應用指引之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9項應用指引之規定，本公司董事呈報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給予深圳潤迅集團之墊款詳情如下：

	總計 千港元
應收以下公司之貿易賬款	
深圳潤迅	31,490
深圳移動(於深圳網通分立後成立)	141,792
深圳通聯	97,838
	<hr/>
	271,120
	<hr/>

該等墊款乃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應收貿易賬款，乃無抵押、免息及信貸期達30至90日。

繼而，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九日，本公司與深圳潤迅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對深圳潤迅集團償還欠款之期限作出新安排。根據該協議，總額373,422,000港元將於五年內償還，其年息率為2.25厘。該項交易之詳情已載於二零零三年全年賬目中。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據本公司各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未有或未曾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但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侯東迎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四日